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1日召开了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王渝次先生、黄巧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杨志红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告》和于2018年5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贺志强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贺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贺志强先生在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务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一日